

1. 关于剑阁县 2021 年县级财政决算的报告
2. 2021 年剑阁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3. 2021 年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4. 2021 年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5. 2021 年剑阁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6. 2021 年剑阁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的说明
7. 2021 年上级对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8. 2021 年剑阁县对下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9. 2021 年剑阁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决算表
10. 2021 年剑阁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2021 年剑阁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决算表
12. 2021 年剑阁县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决算表
13. 2021 年剑阁县本级重大投资项目情况表
14. 2021 年剑阁县本级重大投资项目情况的说明
15. 2021 年剑阁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表
16. 2021 年剑阁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
17. 2021 年剑阁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表
18. 2021 年剑阁县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19. 2021 年剑阁县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的说明
20. 2021 年剑阁县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21. 2021 年剑阁县县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的说明
22. 2021 年剑阁县县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表
23. 2021 年剑阁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
24. 2021 年剑阁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的说明

- 25. 2021 年上级对剑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 26. 2021 年剑阁县对下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决算表
- 27. 2021 年剑阁县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决算表
- 28. 2021 年剑阁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 29. 2021 年剑阁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30. 2021 年剑阁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 31. 2021 年剑阁县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 32. 2021 年剑阁县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33. 2021 年剑阁县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 34. 2021 年剑阁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 35. 2021 年剑阁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预算支出决算表
- 36. 2021 年剑阁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 37. 2021 年剑阁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 38. 2021 年剑阁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39. 2021 年剑阁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平衡表
- 40. 2021 年剑阁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 41. 2021 年剑阁县地方政府债务相关情况表
- 42. 2021 年剑阁县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表
- 43. 2021 年剑阁县对下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分地区决算
- 44. 2021 年剑阁县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45. 2021 年剑阁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46. 2021 年剑阁县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
- 47. 2021 年省市对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情况的说明
- 48. 2021 年剑阁县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决算情况的说明

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七次会议文件（12）

2021

——2022年9月8日在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上

剑阁县财政局局长 杨剑雄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报告2021年县级财政决算情况，请予以审查。

一、2021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1年，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4339万元，为预算的101.08%，增长19.27%；加上返还性收入8444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0843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105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40009万元、上年结余492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012万元、接受其他地区捐赠资金5000万元、调入资金30108万元，收入总量为46189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4140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3.89%，增长1.42%；加上上解上级支出2069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5445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72万元，支出总量为460671万元，项目跨年实施结转下年继续使用1223万元。收支实现平衡。

与向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900 万元，主要是债务转贷收入减少 112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结算调整后增加 223 万元；支出减少 203 万元，主要是上解上级支出减少 203 万元。以上收支平跌后，含在上述结转结余 1223 万元中。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899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064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62050 万元，上年结余 44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126149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89205 万元、调出资金 2887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050 万元，支出总量为 126132 万元。收入总量减少支出总量后，结余资金 17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与向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因尾数收舍增加 1 万元，支出减少 16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17 万元下年继续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6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2 万元，收入总量 2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65 万元，支出总量 2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与向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收支均未发生变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3639万元，为预算的103.7%，加上年滚存结余后，可供安排收入总量为67382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5816万元，为预算的100.1%。收入总量减去支出后，当年结余7823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1566万元。

省财政批复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本级统筹总收支未发生变动。

二、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底政府债务余额468181万元，比2020年底增加6856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92804万元（含外债316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75377万元。严格控制在省政府核定的债务限额510247万元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全年到位债券资金678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1400万元，主要安排用于绵阳至苍溪及绵广高速公路县级征地拆迁项目8883万元、剑阁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及安装安全监测设施项目2017万元、剑阁县清江河壅水工程右岸堤防治理工程300万元、剑阁县剑门关镇政府专职消防救援站2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56400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大蜀道剑门关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700万元、剑阁县宝龙山职教园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5700万元、剑门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000万元、四川省剑阁职业高级中学校产教融合建设项目5000万元、剑阁下寺镇大仓坝棚户区改造项目4500万元、剑阁县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新建及改造项目3000万元、下寺镇高铁新区棚户区组团改

造项目 2500 万元。申请再融资债券 31095 万元用于偿还债券到期本金。政府外债 3164 万元主要用于长江流域森林生态系统恢复项目。截止 2022 年 5 月底，该资金已全部实现支出。

三、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对标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剑阁总体目标，剑阁财政以高度政治站位，在推进撤县设市、建成全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先进县、大蜀道大剑门国际旅游目的地“三大目标”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是聚焦收入做大财政蛋糕。从税收、非税、土地出让、国有资产（源）管理、向上争取、资金筹措和严控支出七个方面破解困局，超额完成当年收入任务。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4339 万元，增长 19.27 个百分点。始终把找钱作为头等大事，抢抓国家重大战略机遇，深入研究政策，把准支持投向，强化项目包装和部门联动配合，超常规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全年争取各类资金 493557 万元，增长 4.05%，完成年度任务的 103.92%，全市排名第三。累计争取中省预算内到位资金 52546 万元，居全市第一，成为全市中省预算内投资资金首例突破 5 亿。存量资金清理常态化，统筹财政结转结余资金 9019 万元。

二是点面共进深化民生福祉。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民生支出 292119 万元，占公共预算的 70.55%，其中 30 件民生实事 49776 万元。投入 2277 万元切实保障卫生防疫、医疗和应急物

资采购、疫苗接种等工作。投入 69139 万元强化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保障教师工资待遇。投入 64624 万元托稳兜实低保救助、儿童关爱、养老帮困等基本保障，有效减轻群众生活负担。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将城乡居民医保基金补助标准从人均 550 元/年提高到 580 元/年。持续支持提高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增强整体医疗服务救治能力。投入 25661 万元支持文旅兴县战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化精品工程。

三是全力推动重大战略任务。围绕县委“1233”执政兴县战略，全力做好各项重大建设项目资金保障工作。投入 22575 万元用于举办文旅活动、宣传景区旅游、大蜀道剑门关基础设施和农旅融合乡村旅游配套建设，支持打造大蜀道大剑门国际旅游目的地。投入 145838 万元用于乡村产业发展、高标准农田、农业园区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以及乡村医疗卫生和农村低保救助，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下坚实基础。投入 9487 万元积极支持水、土、气污染防治，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进生态修复、加强水体保护、支持环境专项治理等，加快建设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典范城市。

四是多措并举助推经济发展。不折不扣落实减税政策，突出强化小微企业税费优惠，全年减税近 3 亿元。严格落实各项惠企政策，积极拨付各类惠企补助，全年累计拨付惠企补助资金 262 万元。争取 56400 万元用于大蜀道剑门关旅游、宝龙山职教园区、剑门工业园区、棚户区改造、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积极落实“降成本”要求，用好用活再贷款、再贴现等货币政策工具，涉农企业贷款利率在基准利率基础上再下浮10%。引导金融机构开展融资对接，全年对接企业145家，累计授信4.13亿元。组织银政企对接活动4场，对接企业48家，意向融资近10亿元。与浙江网商银行联合开展县域普惠金融合作项目，为0.26万人提供贷款1.33亿元。

五是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以防范化解债务、“三保”、国库资金运行等七个风险和防范财政监督与绩效管理不到位、财经纪律执行不到位为切入点，全面细化《2021年防范化解经济、财政运行风险工作行动方案》。坚持将“三保”作为财政保障第一序列，确保“三保”支出预算全覆盖。定期汇总评估全县“三保”支出保障情况，重点关注苗头性趋势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理。将隐性债务化解任务纳入政府目标考核。通过年初预算安排，统筹整合各项事业收入及项目资金，消化隐性债务26770.18万元，完成率102.24%。坚持“法制化、市场化”原则，科学制定了银行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预案，成功化解金融风险，无矛盾上缴，得到了省市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和社会各界的认可，形成了剑阁经验。

六是财政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统筹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通过“技术+制度”实现预算管理全流程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确保预算管理规范高效。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对15个项目和8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重点评价，收回沉淀

资金 63 万元。同时，对 970 个项目进行跟踪监控。扎实开展政府采购专项巡视整改，深化制度改革，节约政府采购资金 1900 万元。严格政府投资项目事前成本，审减 1.32 亿元。加强预算执行监督，组织开展“三公”经费、违规发放津补贴等专项检查，加强直达资金动态监管。大力推进“一卡通”阳光审批系统建设，通过“一卡通”发放财政补贴 115 万人次，发放金额 35993 万元。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上述成绩的取得是县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和县政协监督指导的结果，也是各级各部门密切配合、共同努力的结果。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经济运行中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财政收支矛盾仍有加剧趋势，受宏观经济和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的影响，预算平衡紧且压力大；二是预算管理上仍存在薄弱环节，部分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有待提高，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还需加强；三是政府债务风险和隐形债务风险比较突出，财政安全运行风险加剧；四是个别部门违反财经纪律、财务管理制度的现象仍然存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认真听取各位主任和委员的意见和建议，采取切实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以上是 2021 年县级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查批准。